

附件

2024年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昆明市晋宁区烟草专卖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卷烟、电子烟零售 市场监督管理	烟草专卖部门：卷烟、电子烟零售持证合法性和经营合法性进行监督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依法持有卷烟、电子烟零售许可的企业、个体工商户	2024年11月30日前	10户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	昆明市晋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劳务派遣	人社部门：劳务派遣经营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劳务派遣机构	2024年11月30日前	5%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县抽县查	
3	昆明市晋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人力资源服务	人社部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2024年11月30日前	5%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县抽县查	
4	昆明市晋宁区财政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晋宁区税务局	昆明市晋宁区代理记账机构	1. 代理记账机构的基本情况； 2. 代理记账机构执业情况； 3. 代理记账机构工商登记事项和工商公示信息； 4. 企业营业执照、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经营期限、经营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项目的检查、住所和驻在场所的检查、法定代表人任职情况、即时信息公示情况进行检查； 5. 代理记账机构报税人员和执行国家税收政策情况进行检查。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止昆明市晋宁区有31家代理记账机构	2024年8-9月	区级按不低于20%的比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6家代理记账机构）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024年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5	昆明市晋宁区卫生健康局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晋宁分局	对职业卫生的监督抽查	涉及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要求，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	辖区内的用人单位	2024年11月30日前	6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抽县查	
6	昆明市晋宁区应急管理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消防设施	特种设备的登记、使用、检验，消防设施是否定期维护保养	化工企业	2024年3月20日-11月1日	不少于5%	实地检查	县抽县查	
7	昆明市晋宁区应急管理局	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	易制毒化学品经营	安全管理台账、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企业	2024年3月20日-11月1日	不少于5%	实地检查	县抽县查	
8	昆明市晋宁区应急管理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大队	特种设备，消防设施	特种设备的登记、使用、检验，消防设施是否定期维护保养	涉氨冷库	2024年3月20日-11月1日	不少于5%	实地检查	县抽县查	
9	昆明市晋宁区应急管理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大队	特种设备，消防设施	特种设备的登记、使用、检验，消防设施是否定期维护保养	工贸企业	2024年3月20日-11月1日	不少于5%	实地检查	县抽县查	
10	昆明市晋宁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区交通运输局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进入区交易中心的交通运输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开展抽查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进入区交易中心的交通运输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开展抽查	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参与活动的各类主体	2024年11月30日前	不少于2个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网络核查	县抽县查	

2024年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1	昆明市晋宁区统计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国家常规统计抽查	统计部门：统计资料报送情况监督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一套表调查单位	2024年3-11月	各专业不少于2家（投资、贸易、工业、服务业）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12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晋宁区税务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涉税涉费事项抽查（对未进行税务信息确认的企业）	税务部门：税务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缴费人	2024年11月底	5%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13	昆明市晋宁区水务局	昆明市晋宁区卫生健康局	城市供水工程检查	水务部门：城市供水工程检查 卫生健康部门：城市供水工程检查	城市（县城）供水企业	2024.5—2024.8	2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14	昆明市晋宁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晋宁区税务局、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汽车（新车）销售	市商务局：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税务部门：税务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获证产品有效性抽查	新车销售市场主体	2024/9/15	1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15	昆明市晋宁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公安局	二手车市场监管	市商务局：二手车市场监管 市场监管部门：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的检查 公安部门：二手车市场监管	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	2024/11/15	1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16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晋宁分局	昆明市晋宁区应急管理局	放射性污染防治监督检查	对核技术利用单位放射性污染防治工作的检查	核技术利用单位	2024年3月-11月底前	重点监管对象20%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县抽县查	

2024年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7	昆明市晋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晋宁分局、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 公安部门：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 生态环境部门：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处置情况的监督检查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2024年10月底前	10%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18	昆明市晋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昆明市晋宁区发展改革委	重点用能工业企业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工业企业节能监督检查 发展改革部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制度落实情况	全市年综合能耗5000吨标准煤以下的重点用能工业企业	2024年10月底	10%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19	昆明市晋宁区发展和改革局	昆明市晋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发展改革部门：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工业企业节能监督检查	项目建设单位	2024年11月30日前	2023年区级节能审查项目的30%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0	昆明市晋宁区消防救援大队	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昆明市晋宁区卫生健康局	宾馆、旅店监督抽查	消防救援机构：消防安全检查 公安部门：宾馆、旅店治安监督抽查 卫生健康部门：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抽查	晋宁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内的各类宾馆、旅店	2024年1-11月	2户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1	昆明市晋宁区消防救援大队	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昆明市晋宁区卫生健康局	消防产品使用领域检查	消防救援机构：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CCC认证产品认证有效性抽查	晋宁区内消防产品生产企业	2024年1-11月	1户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024年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22	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	区消防救援大队, 区市场监管局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检查	公安部门: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 消防救援机构: 对保安行业的消防安全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2024年2月-9月	2户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3	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	昆明市晋宁区消防救援大队,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的检查	公安部门: 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的检查 消防救援机构: 对保安行业的消防安全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2024年2月-9月	1户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4	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区应急管理局	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抽查	公安部门: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销售、运输许可及备案情况的监督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登记事项检查, 公示信息检查; 应急管理部门: 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抽查	开展第二、三类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事)业单位的检查	2024年2月-8月	1%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抽县查	
25	昆明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支队	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消防救援机构: 消防安全检查	燃气经营企业	2024年1月-9月	1户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6	昆明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房地产市场监督 市场监管部门: 价格行为检查	房地产从业单位	2024年8月-11月	1户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024年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27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房地产经纪机构监督检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房地产经纪机构市场监管 市场监管部门：价格行为检查	房地产经纪机构	2024年8月-11月	1户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8	昆明市晋宁区民政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殡葬服务机构检查 双随机抽查	民政部门：殡葬服务机构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价格行为检查	殡仪馆、公墓经营单位	2024年11月30日前	100%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9	昆明市晋宁区民政局	昆明市晋宁区教育体育局	对上年度新成立社会组织双随机抽查	1. 对社会团体在申请登记时弄虚作假，骗取登记的，或者自取得《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之日起1年未开展活动的检查； 2.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在申请登记时弄虚作假，骗取登记的检查。	上年度新成立社会组织	2024年11月30日前完成	100%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30	昆明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农药监督检查	农药经营者	2024年4- 9月	农药20户、肥料4户、农业机械生产经营企业2户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31	昆明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肥料监督检查	辖区内登记(备案)肥料生产企业	2024年4- 10月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32	昆明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检查	农业机械生产经营企业	2024年4- 11月	农药20户、肥料4户、农业机械生产经营企业4户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33	昆明市晋宁区农业农村局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局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检查	农作物种子经营者	2024年4- 9月	5户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2024年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34	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教育体育局、区民族宗教局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监管	市场监管部门：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教育部门：学校食品安全检查； 民族宗教部门：清真食品生产经营领域监督检查	全区学校食堂	2024年3月-10月	≥5%	现场检查	县抽县查	